

证券代码：300354

证券简称：东华测试

公告编号：2023-021

##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3年3月31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以公司总股本138,320,20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7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24,482,675.57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10日、2023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及《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2、自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无变化。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权益分派方案距离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 二、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内容

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38,320,20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77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593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

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354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77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4月1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4月12日。

###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3年4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现金红利将全部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3年4月1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 六、相关调整事项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实施调整程序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七、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江苏省靖江市新港大道208号（沿江公路罗家港桥东北侧）

咨询联系人：何玲

咨询电话：0523-84908559

传真电话：0523-84892079

##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4日